

佛山市顺德区嘉欣美塑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PET 薄膜制品 70 吨、PC 薄膜制品 30 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 年 12 月 21 日，建设单位佛山市顺德区嘉欣美塑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组成验收组（建设单位：佛山市顺德区嘉欣美塑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监测单位：佛山市顺德区灏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项目现场对项目进展情况、环境检测情况、验收报告编制情况，经认真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佛山市顺德区嘉欣美塑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位于佛山市顺德区容桂容里居委会昌宝西路 19 号 101 号之六、之七。所在地中心位置坐标为 113.291030° E，22.776342° N，主要从事制造五金机械，印刷机械等辅料机械，塑料制品（不含废旧塑料加工利用）。项目占地面积和经营面积均是 779.93m²。从业人数为 6 人，年工作 300 天，每天工作 8 小时，项目厂区内不设饭堂和宿舍。

佛山市顺德区环境运输和城市管理局于 2018 年 10 月对《佛山市顺德区嘉欣美塑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PET 薄膜制品 70 吨、PC 薄膜制品 30 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进行审批，批准号：容桂 20180417。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佛山市顺德区嘉欣美塑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PET 薄膜制品 70 吨、PC 薄膜制品 30 吨新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中，项目无工程变动情况，按照报告表中的工程规模进行验收。

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项目生活污水主要为职工的洗手、冲厕废水，主要水污染物为 COD_{cr}、BOD₅、SS 和氨氮。项目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容桂第一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容桂大涌。

验收人员：

（2）废气

项目使用的原材料主要包括 PET 膜、PC 膜和 PE 静电保护膜，项目原辅材料简单，生产工艺简单，产品单一，整个生产过程中基本上不会产生有机废气。项目生产过程对卷装的 PET 膜和 PC 膜进行分切、切片、切纸等工艺，上述过程可能会产生极少量的粉尘，主要成分是颗粒物。通过加强车间的通风条件，上述过程中产生的少量粉尘不会对车间环境以及项目四周的环境产生较大影响。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切片机、切纸机、分切机、复合机等设备，项目各种设备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车间布置，采用隔声、减震、密封降噪处理措施；

（4）固体废物

项目废包装材料，定期交废品回收单位收回；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危险废物交给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以上固体废物妥善处理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的影响。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1）定期做好设备维护保养；（2）建立环境应急预案，并定期演练。

2. 在线监测装置

废气治理设施未要求安装在线监控设备。

3. 其他

无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及监测结果

（一）监测期间的生产工况

2018 年 12 月 1 日、12 月 2 日监测期间，该企业生产正常，各主要工序的生产负荷均达到设计规划的 75%以上，满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

（二）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项目生活污水主要为职工的洗手、冲厕废水，主要水污染物为 COD_{Cr}、BOD₅、SS 和氨氮。

（三）废气

根据项目工艺流程分析，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无有机废气产生，PET 膜和 PC 膜

验收人员：

进行分切、切片、切纸过程中产生的粉尘量极少，经检测，项目无组织排放的污染物能够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表 9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通过加强车间的通风条件，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四）厂界噪声

经检测，项目边界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昼间等效声级 $\leq 65\text{dB}(\text{A})$ 、夜间等效声级 $\leq 55\text{dB}(\text{A})$ 。

五、验收结论和建议

项目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文件中达标排放要求，根据佛山市灏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验收监测报告显示各项污染物排放指标均达标，该项目达到验收标准，可以通过验收。

验收人员：

七、验收人员信息

建设项目验收人员现场签到表

单位	姓名	联系电话	职位	备注

验收人员：